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证券代码：000632 公告编号：2015-47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等媒体披露了《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4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增持公司股份意向，经确认，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高旭斌、副董事长兼副总裁蔡钦铭、独立董事卢少辉、独立董事陈明森、监事赵峥、副总裁郑惠川、财务总监谢明锋、董事会秘书王涵等8位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基于看好公司的未来发展，计划2015年7月13日起未来三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以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数不低于15万股，所增持股份自增持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发（2015）51号《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管理层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